

店鋪專屬



四大保障

商業火災保險

→ 保店鋪的財產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保店家對第三人的責任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 保僱主對員工的責任

產品責任保險

→ 保店鋪賣出的食品

投保注意事項：

- 投保本專案應符合以下條件
 1. 建築物外牆須為鋼骨造、鋼筋水泥造或磚、石、水泥空心磚實砌所造
 2. 建築物屋頂須為鋼筋水泥造
 3. 建築物樓層數須為14層樓以下
 4. 建築物使用性質須為DM上所列店鋪，營業面積在249坪以內
 5. 貨物投保金額超過500萬時，請另洽核保人員
 6. 投保之建築物如為承租時，請提供所有權人名稱
 7. 僅適用單一處所(若為多處所請另洽本公司核保人員另行報價)
 8. 本專案商業火災保險投保金額最高2,000萬
- 商業火災保險停業損失險累積最高補償日數以90個營業日為限。
- 公共意外責任險部份需搭配商業火災保險，不適用個別出單，另若需依法強制投保各縣市政府相關保額規定，如投保營業處所大小、營業性質與專案規定不符者，請另洽本公司核保人員另行報價。
-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承保對象限被保險人之員工(例如不得包含負責人、眷屬、及離職員工)。
-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之受僱人須年滿15歲且65歲以下，投保人數至少3人。
- 產品責任保險僅限食品業投保。
- 本公司保留核保之權利，該商品之一切權利義務及責任悉依保單條款內容及本公司核保規定為主。
- 本商品依保險法之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非銀行存款，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為滿足客戶充分了解公司經營資訊及消費大眾權益，有關該公司資訊公開說明事項，請至該公司網址(www.taian.com.tw)查閱，或至該公司總分支機構查閱及索取資訊公開之書面文件。因本公司所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所生之糾紛，可向本公司之客服中心(免費申訴電話：0800-012-080)或各分支機構提出申訴。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47.33%，最低 30.95%；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12-080)或網站(網址：www.taian.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商品文號：

106.06.01(106)精企字第071號函備查、106.06.01(106)精企字第079號函備查、107.02.07(107)精企字第096號函備查、107.02.07(107)精企字第098號函備查、107.02.07(107)精企字第099號函備查、107.12.27(107)精企字第224號函備查、108.07.17(108)精企字第279號函備查、96年08月3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9月1日金管保二字第09502522257號令修正、102.12.30(102)精企字第233號函備查、財政部87.12.10台財保字第871886806號函核定、97.02.25泰安(97)精企字第130號函備查、中華民國97年3月5日泰安(97)精企字第129號函備查、87.12.10台財保第871886806號函核備(公會版)96年9月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9月1日金管保二字第09502522257號令修正、95.08.15泰安(95)精企字第043號函備查、105.10.05(105)精企字第217號函簡易備查、105.10.05(105)精企字第218號函簡易備查、105.10.05(105)精企字第220號函簡易備查、105.11.04依105年10月3日金管保產字第10502111690號逕行修訂、97.12.26泰安(97)精企字第467號函備查、103.02.25(103)精企字第025號函備查、98.07.30泰安(98)精企字第363號函備查、108.08.05(108)精企字第281號函送保險商品資料庫、108.11.28(108)精企字第345號函備查、96年08月31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年9月1日金管保二字第09502522257號令修正、104.09.04依104.07.02金管保產字第10402523520號逕行修訂

https://www.taian.com.tw 總公司：台北市館前路59號 24小時免費服務電話：0800-012-080

2020.01版
泰安印刷品編號108121802
第1頁共4頁



泰安產物保險
TAIAN INSURANCE

食

餐飲業(包括餐廳、小吃店、冷熱飲料店)、麵包店、果菜專賣店、食品雜貨(超商)店

衣

服飾店、皮革皮鞋皮件店、眼鏡店、鐘錶店、銀樓珠寶店

住

五金行、水電工程行、電氣器具店、藥店(包括中、西藥店)

行

汽機車材料店鋪、輪胎店鋪、洗車店鋪、汽車美容店鋪、腳踏車店鋪
(※以上行業皆不含托修車輛之業務)

育樂

文具店、玩具店、音樂器材店、理髮店、花店、事務機器店、通信器材行、運動器材用品店、遊樂器專售店、照相館



A+B 商業火災保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意外的發生令人難以預料。不論店鋪建築為自有或承租，一旦發生火災，都可能造成業者巨大財產損失；若顧客在店鋪內因業者的營業疏失造成其體傷或財損，業者也可能被要求賠償。此外，各縣市政府對於店鋪都訂有相關的公共意外投保規定。因此，投保商業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不但能保障顧客的權益，更可大大降低業者的經營風險！

除了基本的商業火險及公共意外險，保單另可附加其他附加險及附加條款，擴大承保範圍，提高保障，降低不足額投保的風險，提供業者更周全的保障！

商業火災保險

爆炸險

煙燻險

罷工、暴動、民眾騷擾、惡意破壞行為險

航空器墜落、機動車輛碰撞險

停業損失險(每目最高給付5,000元，最高賠償45萬元)

依實際損失賠償且無須扣除折舊(重置成本)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食品中毒附加條款

停車場附加條款

電梯附加條款

廣告招牌附加條款(含天災)

傷害醫療及身故慰問金附加條款

C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險種簡介、特色：

一般幫員工投保的勞保、健保、團險，無法完全涵蓋僱主所需負擔的**民事賠償責任**，此保險是針對僱主責任設計，且添加**天災責任條款**，對於員工發生意外事故而產生的僱主責任提供完善週全的責任保險，大大降低管理風險！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天災責任附加條款

D 產品責任保險(僅限食品業)

險種簡介、特色：

消費者意識逐漸抬頭，不論是製造或銷售之廠商，都可能面臨產品責任的風險。產品有瑕疵的存在而導致產品使用人或第三人的身體傷害、死亡都可能被要求賠償，加保產品責任險可分散您的經營風險！

產品責任保險

食物中毒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財產暨責任保險要保書

108.08.05(108)精企字第 281 號函送保險商品資料庫

證明書

保單份數	正本	
	副本	

保險單號碼	商業火災保險	第	號本單係	第	號續保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第	號本單係	第	號續保
	僱主意外責任保險	第	號本單係	第	號續保
	產品責任保險	第	號本單係	第	號續保

被保險人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負責人 (代表人)		電話	
住所							
要保人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負責人 (代表人)		電話	
住所				與被保險 人關係			
保險期間	12個月 自民國 年 月 日中午十二時起至民國 年 月 日中午十二時止						
保險標的物 所在地址 (營業處所地址)						郵遞區號	
建築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水泥 造 平屋頂地上層共 層樓(整棟建築) 特二等建築 <input type="checkbox"/> 磚水泥 <input type="checkbox"/> 加強磚					※必填※ 處所營業 總面積	坪

A.商業火災保險(必選項目)

承保範圍	火險+附加險					※必填※ 保險標的物 價值約定 基礎	<input type="checkbox"/> 實際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重置成本
	火災、爆炸引起之 火災、閃電雷擊	1.爆炸險 2.航空器墜落、機動車輛碰撞險 3.罷工、暴動、 民眾騷擾、惡意破壞行為險 4.煙燻險 5.停業損失險。					

抵押權人			抵押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1.建築物 <input type="checkbox"/> 2.貨物	
編號	保險標的物	1動產 2不動產 3其他	保險金額(請勾選) (新台幣元)	保 險 費(新台幣元)		※必填※ 使用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非餐飲業	
1	建築物	2	<input type="checkbox"/> 100萬元	1,000	700	使用性質代號
			<input type="checkbox"/> 300萬元	3,000	2,100	
			<input type="checkbox"/> 500萬元	5,000	3,500	
			<input type="checkbox"/> 1,000萬元	10,000	7,000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洽本公司核保人員		
2	營業裝修、 生財及貨物	3	<input type="checkbox"/> 100萬元	1,000	700	建築物所有權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被保險人
			<input type="checkbox"/> 300萬元	3,000	2,100	
			<input type="checkbox"/> 500萬元	5,000	3,500	
			<input type="checkbox"/> 1,000萬元	10,000	7,000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請洽本公司核保人員		
3	停業損失	3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補償金額NT\$2,000/保險金額18萬	690	690	停業損失累積最高補償 日數以90個營業日為限 自負額:兩個連續營業日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補償金額NT\$3,000/保險金額27萬	1,000	1,000	
			<input type="checkbox"/> 每日補償金額NT\$5,000/保險金額45萬	1,500	1,500	
A.商業火災保險小計 (編號1+2+3)						
特約條款						
附加條款			◎電腦系統年序轉換除外不保附加條款◎電腦駭客病毒風險除外不保附加條款◎恐怖主義除外不保附加條款◎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條款◎80%共保附加條款◎停業損失補償附加條款			

B.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必選項目)

經營業務種類						
保障方案(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一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二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三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四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	200萬元	300萬元	300萬元	600萬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	1,000萬元	1,500萬元	3,000萬元	3,000萬	
	每一意外事故財物損失責任	200萬元	200萬元	300萬元	300萬	
	本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	2,400萬元	3,400萬元	4,800萬元	6,600萬	
	每一事故自負額	2,500元				
保險費 (新台幣元)	處所營業總面積	1~24坪	1,510元	2,020元	3,150元	3,660元
		25~49坪	1,860元	2,490元	3,880元	4,520元
		50~74坪	2,210元	2,960元	4,620元	5,370元
		75~99坪	2,570元	3,430元	5,350元	6,230元
		100~124坪	2,920元	3,900元	6,080元	7,080元
		125~149坪	3,260元	4,370元	6,810元	7,940元
		150~174坪	3,610元	4,840元	7,550元	8,790元
		175~199坪	3,960元	5,310元	8,280元	9,650元
		200~224坪	4,310元	5,780元	9,020元	10,500元
		225~249坪	4,660元	6,260元	9,750元	11,360元
B.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保險費小計						

附加條款與附加投保事項：

◎泰安產物恐怖主義除外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電腦系統年序轉換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懲罰性賠償責任除外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食品中毒責任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停車場責任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電梯責任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險廣告招牌附加條款(A)◎泰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傷害醫療及身故慰問金費用附加條款(每一人傷害醫療慰問金2,000/每一人身身故慰問金10,000每一意外事故慰問金費用保險金額20,000/保險期間內慰問金費用最高賠償金額40,000)

C.僱主意外責任保險(自由選配)

保障方案(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一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二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三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每一人身體傷亡	100萬元	200萬元	300萬元
	每一意外事故身體傷亡	500萬元	1000萬元	1500萬元
	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	1000萬元	2000萬元	3,000萬元
	每一事故自負額	2,000元		
每人年保險費(新台幣元)		270元	360元	430元
投保人數		人(至少3人)		
C.僱主意外責任保險保險費小計		每人年保險費 × 投保人數 =		

附加條款與附加投保事項：◎泰安產物恐怖主義除外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電腦系統年序轉換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僱主意外責任保險社會保險除外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僱主意外責任保險天災責任附加條款

D.產品責任保險(自由選配)(僅限食品業)

保障方案(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一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二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三	<input type="checkbox"/> 方案四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每一人身體傷亡	100萬	100萬	200萬	200萬
	每一意外事故身體傷亡	400萬	400萬	800萬	800萬
	保險期間內之累計保險金額	1,000萬	1,000萬	2,000萬	2,000萬
	每一事故自負額	2,000元			
保險期間內預計銷售金額(新台幣元)		600萬以下	601萬~1200萬	600萬以下	601萬~1200萬
保險費(新台幣元)		3,000元	4,000元	4,000元	6,000元
D.產品責任保險保險費小計					

附加條款與附加投保事項：◎泰安產物恐怖主義除外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電腦系統年序轉換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泰安產物產品責任保險食物中毒附加條款

總保險費 A+B+C+D

(A.商業火災保險 及 B.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須同時投保)

新台幣

元

※要保人注意及聲明事項※

※投保其他保險資料/損失記錄:

※同一營業處所或活動事件是否已投保公共意外或其他責任保險? 是 否 如是,請詳述其保險種類、保險單號碼、保險金額與保險期間: _____

※同一營業處所或活動事件舉辦人於過去五年是否有損失記錄(不論有否投保) 是 否 如是,請說明其損失金額、次數及原因: _____

※保險內容如有變動,應通知保險公司並辦理批改。遇有事故發生時,應立即通知保險公司並盡力避免損失之擴大。

※要保人茲特聲明:(1)本要保書所填各項,均屬詳實無訛,絕無隱匿或偽報情事,足為與貴公司訂立保險契約之基礎,要保人並願接受該保險契約各項條款及規定之約束。(2)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授權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此要保書基本資料於產物保險一般行政、業務及提供予委託處理相關服務之機構。(3)本人已審閱並瞭解貴公司所提供之「投保須知」,另依「產險業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內容」,本人已瞭解貴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4)本人知悉貴公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於特定目的範圍內對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個人資料,有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

此致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要保人簽章: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之關係:

要保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再保狀況	再保人員	初核人員
以下由保險業務員填寫		以下由泰安產物保險公司填寫
姓名(簽名)	登錄證字號	單位
聯絡電話	收件日期	備註
保險代理人/經紀人簽署章		經手代號
		業務來源
		統計代號
		保經代代號
		核保人員
		輸入人員